

**山东双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  
**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 1、募集资金概述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山东双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315号）核准，山东双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8月8日向社会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1734万股，每股面值1.00元，发行价格为32.12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56,966,000.00元；扣除本次支付的承销、保荐费用人民币58,000,000.00元，及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16,326,000.00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82,640,000.00元。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17年8月3日出具了大信验字[2017]第3-00031号《山东双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公司已将全部募集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管理。

#### 2、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和制度，2017年8月29日，山东双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联合”）分别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德州德城支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德州市学院路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德州德城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德州德城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告编号：2017-009），2018年1月2日，公司、双一科技盐城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以下简称“双一盐城”）、华泰联合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盐城大丰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公告编号：2017-041）。公司开

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项目	备注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德州德城支行	15762101040027850	机舱罩及大型非金属模具产业化项目	使用中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德州市学院路支行	937009010025931591	年产十万件车辆用复合材料制品项目	已注销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德州德城支行	245533827103	复合材料应用研发中心项目	使用中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德州德城支行	37050184610100000452	补充流动资金	已注销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丰支行	32050173763600000497	机舱罩及大型非金属模具产业化项目	使用中

### 3、本次结项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变更情况

本次结项的募投项目为“机舱罩及大型非金属模具产业化项目”。2021年11月12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2011年11月30日公司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延期完成的议案》。为使公司更好地使用募集资金，保证项目顺利、高质量地实施，公司审慎研究后将“机舱罩及大型非金属模具产业化项目”的募集资金7,300万元用于“复合材料应用研发中心项目”的资金投入。变更后“机舱罩及大型非金属模具产业化项目”投资金额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变更前投资金额	变更后投资金额
机舱罩及大型非金属模具产业化项目	23,188	15,888
合计	23,188	15,888

## 二、本次结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及节余情况

### 1、本次结项项目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机舱罩及大型非金属模具产业化项目”累计投入募集资金18,583.34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募投项目已按计划建设完成，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变更后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	募集资金投资进度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机舱罩及大型非金属模具产业化项目	15,888	18,583.34	116.96%	否
合计				

### 2、本次结项项目募集资金节余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余额
机舱罩及大型 非金属模具产 业化项目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德州德城支行	15762101040027850	0.01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丰支行	32050173763600000497	130,723.04
合计	-	-	130,723.05

### 3、募集资金节余的主要原因

本次募集资金使用严格按照募投项目建设规划投入，公司本着“科学、高效、节约”的原则，不断加强项目的管理，合理控制成本和费用。目前募投项目已建设完毕，部分质保金的支付周期较长，目前尚未进入结算环节。另外，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理财，产生了一定的收益。因此导致部分募集资金出现节余。

### 三、本次节余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为更合理地使用募集资金，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满足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的需要，公司拟将上述募投项目节余募集资金 130,723.05 元（具体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余额为准）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尚需支付的部分质保金将从公司流动资金中予以支付。

节余募集资金划转完成后，公司将注销对应的募集资金专户，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双一盐城、保荐机构华泰联合、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丰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德州德城支行签署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随之终止。

### 四、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满足公司生产经营流动资金需求，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 五、相关审核、批准程序及专项意见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上市公司单个或者全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完成后，将节余募集资金（包括利息收入）用作其他用途，金额低于 500 万元且低于该项目募集资金净额的 5%，可以豁免履行董事会审议及由独立董事、监事会以及保荐机构或者独立财务顾问发表明确同意意见的相关程序，其使用情况应当在年度报告中披露。因此，上述事项无需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且无需独立董事、监事会以及保荐机构发表意见。

特此公告

山东双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8月26日